



CASIL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航天科技通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85

2007
中期報告

* 本公司之中文名稱只作參考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4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	6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7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附加資料	2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吳燕生先生(董事長)
梁小虹先生(副董事長)
唐國宏先生

執行董事
韓樹旺先生(副董事長)
王曉東先生
李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瀛偉先生
黃琿先生
朱世雄先生
毛關勇先生

審核委員會

姚瀛偉先生(主席)
黃琿先生
朱世雄先生
毛關勇先生

薪酬委員會

吳燕生先生(主席)
黃琿先生
姚瀛偉先生

公司秘書

歐陽強先生

註冊辦事處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47樓4701室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股份登記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證券登記服務處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齊伯禮律師行 薛馮鄭岑律師行 Maples and Calder
網頁	www.castelecom.com
電郵地址	castel@castelecom.com
股份代號	1185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za
88 Queensway

致航天科技通信有限公司董事會

引言

吾等已審閱第6頁至第21頁所載之中期財務資料，當中載有航天科技通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性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要求遵照其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審閱結果，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根據委聘協定條款僅向閣下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核工作。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吾等無法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之審閱結果，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本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進行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97,078	42,114
銷售成本		(80,691)	(33,354)
毛利		16,387	8,760
其他收入		7,951	1,834
分銷成本		(4,361)	(5,031)
行政開支		(20,565)	(24,764)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5,010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撥備撥回		—	10,019
財務成本	4	(3,734)	(3,15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815)	(135)
除稅前虧損	5	(3,127)	(12,473)
稅項	6	439	379
持續經營業務期內虧損		(2,688)	(12,094)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	7	—	1,974
期內虧損		(2,688)	(10,12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294)	(9,778)
少數股東權益		1,606	(342)
		(2,688)	(10,120)
每股虧損—基本	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		(0.42) 港仙	(0.96) 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42) 港仙	(1.16) 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30.6.2007 千港元 (未經審核)	31.12.2006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9,323	42,879
投資物業	10	18,608	—
無形資產		7,350	9,8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142,783	84,864
		198,064	137,543
流動資產			
存貨		59,420	62,9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2	97,844	92,615
應收聯營公司款	16(b)	17,600	25,969
應收關連公司款	16(b)	15,291	15,2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60	1,537
銀行結存及現金		59,851	81,777
		251,566	280,09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3	28,219	41,587
應付聯營公司款	16(b)	2,110	13,365
應付關連公司款	16(b)	4,407	4,407
應付稅項		330	330
於一年內到期之借款	16(c)及(d)	3,036	97,350
		38,102	157,039
流動資產淨額		213,464	123,06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11,528	260,603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借款	16(c)及(d)	318,740	168,317
資產淨值		92,788	92,28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1,714	101,714
儲備		(12,566)	(11,44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89,148	90,274
少數股東權益		3,640	2,012
權益總額		92,788	92,286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權益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特別 儲備	股份 溢價賬	匯兌 儲備	普通 儲備	物業重估 儲備	累積 虧損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1,714	117,554	473,093	4,900	3,430	—	(610,417)	90,274	2,012	92,286
折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573	—	—	—	573	22	595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	—	—	—	1,263	—	—	—	1,263	—	1,263
轉作投資物業之										
租賃土地及樓宇之公平值增加	—	—	—	—	—	1,776	—	1,776	—	1,776
物業重估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	—	—	—	—	—	(444)	—	(444)	—	(444)
於權益內直接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1,836	—	1,332	—	3,168	22	3,190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4,294)	(4,294)	1,606	(2,688)
期內已確認收入(開支)總額	—	—	—	1,836	—	1,332	(4,294)	(1,126)	1,628	50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01,714	117,554	473,093	6,736	3,430	1,332	(614,711)	89,148	3,640	92,788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01,714	117,554	473,093	2,061	3,430	—	(545,855)	151,997	2,633	154,630
期內虧損及期內已確認開支總額	—	—	—	—	—	—	(9,778)	(9,778)	(342)	(10,120)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101,714	117,554	473,093	2,061	3,430	—	(555,633)	142,219	2,291	144,5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產生於營運活動之現金淨額	(7,587)	8,728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0,471)	(10,920)
聯營公司之還款	8,509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7)	(5,767)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337	(780)
	(52,782)	(17,467)
產生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新造貸款	53,036	3,857
償還聯營公司款項	(11,448)	—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3,548)	(207)
	38,040	3,6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2,329)	(5,0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3	—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777	22,387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存及現金)	59,851	17,298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二零零六年度之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呈列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業務（如附註7所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止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者相符。此外，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已就投資物業應用下列會計政策：

投資物業

於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乃以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以公平值模式計值。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於產生之期間計入損益賬。

對於從自有物業轉撥至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於轉撥當日該物業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之差額計入物業重估儲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 項下重列法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⁵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概無確認過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對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供款 要求及兩者之相互關係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於過往期間，本集團亦有參與視訊會議系統業務。該業務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經營。

本集團分類資料之主要呈報方式乃為業務分類。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通訊產品 千港元	智能 交通系統 千港元	寬帶 無線接入 千港元	風力 發電設施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7,803	19,586	49,689	—	97,078
業績					
分類業績	3,837	2,439	(484)	(22)	5,770
未經分配公司收入					757
未經分配公司費用					(7,115)
財務成本					(3,73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71)	(481)	(1,222)	(41)	(3,815)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5,010
除稅前虧損					(3,127)
稅項					439
期內虧損					(2,688)

3. 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智能	寬帶	風力	總計	視訊 會議系統		
	通訊產品 千港元	交通系統 千港元	無線接入 千港元			發電設施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4,212	13,859	4,043	—	42,114	12,166	54,280
業績							
分類業績	1,935	(3,870)	(11,595)	—	(13,530)	2,317	(11,213)
未經分配公司費用					(6,651)	—	(6,65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撥備撥回	—	—	10,019	—	10,019	—	10,01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	980	—	—	980	—	980
財務成本	—	—	—	—	(3,156)	(42)	(3,19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135)	—	—	(135)	—	(135)
除稅前(虧損)溢利					(12,473)	2,275	(10,198)
稅項					379	(301)	78
期內(虧損)溢利					(12,094)	1,974	(10,120)

4. 財務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1.1.2007	1.1.2006	1.1.2007	1.1.2006	1.1.2007	1.1.2006
	至	至	至	至	至	至
	30.6.2007	30.6.2006	30.6.2007	30.6.2006	30.6.2007	30.6.2006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支出：						
銀行借款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	2,005	—	42	—	2,047
— 毋需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	167	—	—	—	167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其他貸款	3,734	984	—	—	3,734	984
	3,734	3,156	—	42	3,734	3,198

5. 除稅前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及(計入)：						
呆壞賬撥備	—	160	—	—	—	160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	2,450	2,338	—	—	2,450	2,3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08	3,747	—	197	3,108	3,94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計於其他收入內)	—	(980)	—	—	—	(980)
利息收入	(191)	(102)	—	(5)	(191)	(107)

附註：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形資產攤銷約2,45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1,752,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586,000港元)分別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內。

6. 稅項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稅項抵免(支出)包括：						
本期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	(5)	(69)	—	(301)	(5)	(370)
遞延稅項	444	448	—	—	444	448
本集團應佔稅項抵免(支出)	439	379	—	(301)	439	78

6. 稅項 (續)

由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期內產生稅務虧損，因此本期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本公司若干在中國註冊之附屬公司可享有若干稅項豁免及寬減而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相關稅項優惠之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根據中國主席令第63號，中國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新法將對內資及外資企業實行單一所得稅稅率25%。然而，新法之詳細實施規則仍未公佈。因此本集團未能就新法對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稅項負債之預期財務影響作出評估。

7.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就出售附屬公司航通視訊技術（香港）有限公司（「航通視訊」）訂立買賣協議，該公司進行本集團所有視訊會議系統之開發、生產、分銷及安裝。出售事項旨在產生現金流入以供擴充本集團其他業務所需。出售事項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生效，據此，出售集團之控制權轉移至收購人。

視訊會議系統業務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如下所示：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營業額	12,166
銷售成本	(5,678)
其他收入	191
分銷成本	(1,766)
行政開支	(2,596)
財務成本	(42)
除稅前溢利	2,275
稅項	(301)
期內溢利	1,974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視訊會議系統業務對本集團經營現金流量貢獻644,000港元之現金流出，就投資活動支付118,000港元，及對融資活動貢獻43,000港元。

8. 股息

本期間並無支付任何股息。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9. 每股虧損 — 基本

來自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虧損	(4,294)	(9,778)
	股份數目	
	2007	2006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1,017,139,763	1,017,139,763

由於本公司該兩年內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披露每股攤薄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虧損	(4,294)	(9,778)
減：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	—	(1,974)
就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虧損	(4,294)	(11,752)
	股份數目	
	2007	2006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1,017,139,763	1,017,139,763

9. 每股虧損 — 基本 (續)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於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之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0.19港仙，乃根據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1,974,000港元及詳列於上文每股基本虧損內之分母運算。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變動

本期間內，本集團動用約1,15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5,767,000港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此外，當前期間內，本集團將其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向外出租以獲得租金收入。於是，該等物業被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為投資物業後，該等物業經重估公平值增加1,776,000港元已計入物業重估儲備。於轉撥日期之賬面值為13,598,000港元。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由董事進行公平估值。由本公司董事所評估之估值乃經參考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接近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所編製之估值報告及回顧類似物業之近期市場價格後得出。所導致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5,010,000港元已直接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期間內，本集團已對聯營公司作出約60,471,000港元之額外注資，以設立新聯營公司及繼續擴充若干聯營公司。

確認減值虧損之2,338,000港元，已計入本期間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中。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包括貿易應收款85,05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615,000港元)。本集團給予客戶介乎45日至180日信貸期供銷售產品，董事並酌情給予若干主要客戶較信貸期為長(但不超過一年)之還款期。就服務合約收益給予客戶平均一年信貸期。貿易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30.6.2007 千港元	31.12.2006 千港元
30日內	42,842	44,039
31日至90日	34,688	2,682
91日至180日	2,246	649
181日至365日	836	832
超過1年	4,438	34,413
	85,050	82,615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包括貿易應付款10,84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844,000港元)。貿易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30.6.2007 千港元	31.12.2006 千港元
30日內	258	14,576
31日至90日	549	1,167
91日至180日	6,023	901
181日至365日	1,129	84
超過1年	2,882	3,116
	10,841	19,844

14.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1,56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7,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給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

15. 其他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向位於中國吉林省之一間聯營公司作出進一步投資承擔資本開支約20,17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168,000港元)。該聯營公司從事經營風力發電廠及設施業務，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擁有其25%權益。

此外，本集團亦就向位於中國遼寧省之一間聯營公司作出進一步投資承擔資本開支約3,75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254,000港元)。該聯營公司從事經營風力發電廠及設施業務，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擁有其40%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本公司之直接控股股東Astrotech Group Limited(「Astrotech」)及Astrotech之全資附屬公司Advanced Grade Holdings Limited(「Advanced Grade」)訂立買賣協議及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Astrotech則同意出售Advanced Grade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900,000,000港元。代價將以(i)現金130,000,000港元及(ii)向Astrotech配發及發行本公司2,200,000,000股代價股份之方式支付。現金代價將通過公開發售股份之所得款項提供資金。該交易於本報告日期尚未完成。

16.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a)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銷貨予聯營公司	1,489	—

(b) 與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c) 借款包括本公司一名股東之貸款41,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594,000港元)，該貸款之利息為每年5.10厘，須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償還(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償還)以及利息為每年5.04厘之貸款220,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8,317,000港元)，其中50,000,000港元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償還，其餘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償還。

16.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續)

- (d) 借款亦包括本公司一名股東之全資附屬公司之貸款**46,8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800,000**港元)，該貸款之利息為每年**4.25**厘，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到期(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付之應計利息為**10,94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56,000**港元)。
- (e)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Astrotech**訂立買賣協議及補充協議。詳情請參閱附註15。
- (f) 與中國其他國家控制實體之交易／結餘

本集團現時於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實體(「國家控制實體」)主導之經濟環境下經營。此外，本集團本身隸屬由中國政府控制之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旗下之較大公司集團。

除上文(a)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有業務往來。董事認為，就本集團與彼等之業務往來而言，該等國家控制實體均屬獨立第三方：

- (i)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在若干銀行(均為國家控制實體)有若干存款、借款及其他一般銀行融資。鑑於該等銀行交易之性質，董事認為，就此作單獨披露並無實質意義。
- (ii) 本集團亦與若干客戶及供應商有若干買賣交易，董事認為，要確定對方身份及該等交易是否是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進行實屬不切實際。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進行之交易對本集團之經營並無重大影響。

16.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續)

(g)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期內，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1.1.2007 至 30.6.2007 千港元	1.1.2006 至 30.6.2006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641	1,600
離職後福利	18	30
	1,659	1,630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視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17. 結算日後事項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宣佈，其建議透過以公開發售新股之方式按每股招股股份0.35港元之價格發行406,855,905股招股股份（「招股股份」），基準為每持有十股現有已發行股份可獲四股招股股份（下文統稱為「公開招股」），藉以籌集約136,000,000港元（扣除開支）。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有關公開招股之章程經已刊發。公開招股之接納於本報告日期尚未完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之營業額為**9,708**萬港元，虧損**269**萬港元，對比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分別為**5,428**萬港元及**1,012**萬港元之金額，營業額及虧損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78.9%**及減少**73.5%**。

業務回顧與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除繼續經營通信設備銷售及全球衛星定位應用服務業務外，本集團亦繼續收購不同業務，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培育多元化經營業務和多元化盈利增長點。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本集團簽訂協議，以**9**億港元之收購代價向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收購三類業務，即汽車零部件業務、稀土電機業務及可再生能源業務。

汽車零部件不僅包括汽車發動機管理系統及配件製造、車身密封系統及車體密封系統，而且包括形形色色之汽車零部件，如制動器、離合器、汽油缸、排氣喉及輪胎等。稀土為一組活性金屬元素，與常用元素不同，廣泛用於製造具有高精密度、低噪音、高穩定性、高負載力及節能等高性能之電機。風能等新一類能源之使用因新可再生能源法而正在增加。新可再生能源法（當中）促進了可再生能源之開發及應用，並使能源供應多元化。

該等收購事項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中旬完成，其詳情載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有關該等收購事項之通函及有關**406,855,905**股招股股份之公開招股（基準為每持有十股現有發行股份獲發四股招股股份）之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章程內。

電訊相關業務

本集團繼續為其客戶(包括中國移動、中國聯通、中國電信、中國網通及中國鐵通等中國通信營運商)提供性價比優勝之通信設備，使收益穩定增長。

風力發電項目

建設、維護及經營風力發電廠及設施之風力發電項目江蘇龍源項目及吉林三源項目，已於期內開始產生溢利貢獻，遼寧本溪項目則在最後建設階段，已開始產生收益，為短期內提供溢利貢獻打下基礎。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香港總部共有僱員41人(二零零六年：36人)，而中國內地辦事處共有僱員409人(二零零六年：618人)。僱員薪酬乃按照個別僱員之表現及不同地區現行之薪金趨勢而釐定，每年會進行檢討。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設有由董事酌情釐定之表現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總額為321,77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5,667,000港元)，為固定息率借款。本集團所有借款均按市場利率釐定。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金融工具作為對沖或其他用途。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負債比率(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為361%(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4%)。

匯兌及其他風險

本集團之大部份業務交易皆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預期匯率波動風險極低，故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附加資料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依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三日生效及有效期直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止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航通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向任何全職僱員（包括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使其可按不低於股份面值及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之**80%**（以較高者為準）之價格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惟以不多於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為限。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本公司必須遵守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行使價必須至少為以下較高者之規定：(i) 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之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每名參與者發行之購股權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授出之購股權必須在授出日期後**28**天內接納。在接納購股權要約時，僱員須透過支付**1**港元之方式作為代價。購股權可於本公司董事決定之期間內之任何時間行使，惟不可超過由航通計劃生效日起計十年。除非因其他原因被終止或修訂，航通計劃將由接納日期起一直有效，為期十年。

該計劃旨在確認僱員對本集團所作出之貢獻。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概無獲授航通計劃授出之任何購股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期內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實體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而該等人士各自於該等證券之權益或有關該等股本之任何期權數額如下：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股權百分比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 (「中航總」)	擁有受控制公司權益 (附註2)	449,244,000 (L)	44.17%
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 (「火箭院」)	擁有受控制公司權益 (附註3)	449,244,000 (L)	44.17%
Astrotech Group Limited (「Astrotech」)	實益擁有人	449,244,000 (L)	44.17%

附註：

1. 「L」指股東於股份之好倉。
2. 中航總因持有火箭院100%已發行股本，故被視為擁有449,244,000股股份之權益。
3. Astrotech乃火箭院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火箭院被視為擁有Astrotech所持全部股份之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設存之權益登記冊所示及據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概無人士／實體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或有關該等股本之任何期權。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於回顧年度內適用於本集團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列全部原則，以及遵守相關之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內A.4.1條守則條文，該條文規定委任非執行董事時應有特定任期，該等董事並可膺選連任。

本公司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未獲委任特定任期，但須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退任條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分措施確保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不較守則中所規定者寬鬆。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在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及根據所提供之資料，所有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規定，委任足夠人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其中姚瀛偉先生(「姚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加拿大公認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員，擁有逾二十年香港和海外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全部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姚先生、黃瑾先生、朱世雄先生及毛關勇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本集團業績。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副董事長
韓樹旺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